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希会审字(2017)0392 号

审计报告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苏皎皎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敏华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编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编号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一）	675,296,574.26	2,173,697,442.81	拆入资金	五、（十五）	214,000,000.00	300,000,000.00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二）	228,322,005.88	516,109,411.00	衍生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三）	350,784,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应收账款				预收账款				
预付账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333,383,734.92	278,938,719.85	
应收利息	五、（四）	3,801,819.44	4,335,151.76	应交税费	五、（十七）	142,359,769.09	212,714,384.67	
应收股利				应付利息	五、（十八）	1,739,645.33	613,155.56	
其他应收款	五、（五）	390,715,452.84	262,635,462.62	应付股利	五、（十九）	1,065,906.32	1,065,906.32	
存货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83,926,293.01	64,234,430.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71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999,000,000.00	13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775,475,348.67	987,566,596.60	
流动资产合计		2,362,919,852.42	3,156,777,468.19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830,933.06	1,644,826.09	
发放贷款及垫款	五、（七）	1,711,500,000.00	1,541,500,000.00	预计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4,042,448,193.63	2,150,871,731.84	递延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九）	972,212,070.90	1,617,706,87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三）	-	100,505,398.38	
长期应收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0,933.06	102,150,224.47	
投资性房地产				负债合计		1,776,306,281.73	1,089,716,821.07	
固定资产	五、（十）	79,972,298.97	82,259,376.82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五、（十一）	2,128,748.25	1,280,481.25	股本	五、（二十三）	3,090,491,732.00	1,545,245,866.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	376,881.86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228,982,829.78	178,376,419.58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四）	104,502,892.75	14,708,770.04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41,747,034.28	5,587,080,535.05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2,744,130,845.69	4,289,376,711.6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五）	-92,653,324.94	302,007,445.07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248,029,795.23	196,506,038.34	
				一般风险准备	五、（二十七）	126,278,121.85	95,258,601.57	
				信托赔偿准备金	五、（二十八）	118,025,851.43	92,263,972.99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九）	1,494,057,583.71	1,133,482,546.51	
				股东权益合计		7,728,360,604.97	7,654,141,182.17	
资产总计		9,504,666,886.70	8,743,858,003.2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9,504,666,886.70	8,743,858,003.24	

公司负责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改霞

利 润 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三十)	1,013,572,110.40	1,150,972,386.44
利息净收入	五、(三十)	172,195,056.04	170,949,109.55
利息收入	五、(三十)	208,088,999.36	220,070,715.62
利息支出	五、(三十)	35,893,943.32	49,121,606.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三十)	563,180,801.02	451,036,063.8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五、(三十)	570,358,929.39	456,493,217.8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五、(三十)	7,178,128.37	5,457,153.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三十)	293,562,095.24	525,002,17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五、(三十)	-18,973,173.23	-5,359,012.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五、(三十)	3,607,331.33	9,344,054.50
二、营业支出	五、(三十)	329,015,899.06	543,268,016.85
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	29,737,229.15	69,366,011.80
业务及管理费	五、(三十)	287,291,652.69	306,446,089.74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	10,339,701.83	165,367,688.84
其他业务成本	五、(三十)	1,647,315.39	2,088,226.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684,556,211.34	607,704,369.59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一)	1,031,500.00	612,001.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二)	44,032.00	146,731.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6,754.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填列)		685,543,679.34	608,169,639.0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三)	170,306,110.55	154,218,420.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		515,237,568.79	453,951,218.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4,660,770.01	256,036,663.1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4,660,770.01	256,036,663.1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4,660,770.01	256,036,663.1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0,576,798.78	709,987,881.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67	0.18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67	0.1827
公司负责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改霞	

现 金 流 量 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编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同业拆入、拆出资金净额		-	300,000,000.00	
客户贷款净减少额		-	150,0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287,929,399.44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08,925,743.36	681,728,631.25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162,200,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经营租赁收入		3,160,849.00	3,516,740.90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96,963,163.67	47,700,28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6,979,155.47	1,345,145,659.54	
同业拆入、拆出资金净额		86,000,000.00	-	
客户贷款净增加额		170,000,000.00	-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净额		-	461,338,749.83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50,784,000.0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950,561.70	9,821,046.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1,420,396.47	133,284,860.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的租金		15,012,547.78	13,742,194.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2,514,198.53	216,632,774.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12,406,208.44	154,014,36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9,087,912.92	988,833,98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91,242.55	356,311,669.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104,198,093.28	1,859,773,032.0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278,426.16	63,401,551.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242,55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2,476,519.44	1,923,417,143.0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562,746,699.90	3,773,718,410.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562,135.21	5,338,208.5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1,308,835.11	3,779,056,619.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8,832,315.67	-1,855,639,476.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167,999,996.2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2,747,000,000.00	8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7,000,000.00	3,967,999,996.2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357,375.98	36,440,020.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四）	1,908,102,419.45	715,886,828.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54,459,795.43	752,326,84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540,204.57	3,215,673,147.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3,697,442.81	457,352,102.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675,296,574.26	2,173,697,442.81	

公司负责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改霞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45,245,866.00	-	-	-	4,289,376,711.69	-	302,007,445.07	196,506,038.34	95,258,601.57	92,263,972.99	1,133,482,546.51	7,654,141,182.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45,245,866.00	-	-	-	4,289,376,711.69	-	302,007,445.07	196,506,038.34	95,258,601.57	92,263,972.99	1,133,482,546.51	7,654,141,182.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545,245,866.00	-	-	-	-1,545,245,866.00	-	-394,660,770.01	51,523,756.89	31,019,520.28	25,761,878.44	360,575,037.20	74,219,422.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4,660,770.01				515,237,568.79	120,576,798.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51,523,756.89	31,019,520.28	25,761,878.44	-154,662,531.59	-46,357,375.98
1、提取盈余公积								51,523,756.89			-51,523,756.89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019,520.28		-31,019,520.28	-
3、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5,761,878.44	-25,761,878.44	-
4、对股东的分配											-46,357,375.98	-46,357,375.98
5、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45,245,866.00	-	-	-	-1,545,245,866.00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1,545,245,866.00				-1,545,245,866.00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90,491,732.00	-	-	-	2,744,130,845.69	-	-92,653,324.94	248,029,795.23	126,278,121.85	118,025,851.43	1,494,057,583.71	7,728,360,604.97

公司负责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改霞

所 有 者 权 益 变 动 表 (续)

2016年度

编制单位：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 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信托赔偿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14,667,354.00	-	-	-	1,453,235,806.00	-	45,970,781.97	151,110,916.47	51,704,899.74	69,566,412.06	827,617,733.07	3,813,873,903.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14,667,354.00	-	-	-	1,453,235,806.00	-	45,970,781.97	151,110,916.47	51,704,899.74	69,566,412.06	827,617,733.07	3,813,873,903.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330,578,512.00	-	-	-	2,836,140,905.69	-	256,036,663.10	45,395,121.87	43,553,701.83	22,697,560.93	305,864,813.44	3,840,267,278.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6,036,663.10				453,951,218.69	709,987,881.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0,578,512.00	-	-	-	2,836,140,905.69	-	-	-	-	-	-	3,166,719,417.69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30,578,512.00				2,836,140,905.69							3,166,719,417.6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45,395,121.87	43,553,701.83	22,697,560.93	-148,086,405.25	-36,440,020.62
1、提取盈余公积								45,395,121.87		-	-45,395,121.8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3,553,701.83		-43,553,701.83	-
3、提取信托赔偿准备										22,697,560.93	-22,697,560.93	-
4、对股东的分配											-36,440,020.62	-36,440,020.62
5、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45,245,866.00	-	-	-	4,289,376,711.69	-	302,007,445.07	196,506,038.34	95,258,601.57	92,263,972.99	1,133,482,546.51	7,654,141,182.17

公司负责人：薛季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周

会计机构负责人：裴改霞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身为陕西省金融联合投资公司，成立于 1984 年。1992 年经陕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1992）30 号文件和中国人民银行陕西省分行（1992）31 号文件批准重组为陕西省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2053027；1994 年 1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4）1 号文审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1994 年 1 月 5 日深证字（1994）第 1 号文批准，股票于 1994 年 1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2008 年 8 月 25 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8]326 号批复，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并变更业务范围，公司据此批复，换领了新的金融许可证，号码为：K0068H261010001，并于 2008 年 9 月 23 日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000100141713。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0 日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30273T。公司所处行业：信托业；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号金桥国际广场 C 座；法定代表人：薛季民；注册资本：人民币 309049.1732 万元；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为 2017 年 3 月 3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记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当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确认为商誉；当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

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投资方是否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时，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上述三要素时，才能表明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合并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合并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合营企业和共同经营。

合营企业是本公司与其他投资人对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根据长期股权投资中有关合营企业的原则进行核算。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按安排享有相关资产且承担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通过所控制的资产份额享有共同控制资产带来的未来经济利益，按照合营安排确认与共同控制经营有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及成本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业务

公司发生的非记账本位币经济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合为本位币入账，外币货币性项目资产负债表日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基准汇率进行调整，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资产负债表日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

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基准价折合为人民币；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发生时的基准价折合为人民币；“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表中该项目的数额填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总计与负债类项目及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年初数按照上年折算后的资产负债表的数额列示。

利润表中发生额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按上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数额填列。

现金流量表中的项目按性质分类，参照上述两表折合人民币的原则折算后编制。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为公司已经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

3.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购入的股票、债券、基金等，确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取得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公司购入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

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随后期间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如公司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作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则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缺乏活跃市场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且公司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的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的价值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摊余成本减去减值准备计量。

当贷款和应收款项被终止确认、出现减值或在摊销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下列各类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于取得时确认为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公司持有该类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价，并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如不适合按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负债改按摊余成本计量。

（6）其他金融负债。公司拥有的其他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初始计量后按《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按《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

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额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

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以判断是否有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由于一项或多项事件的发生而出现减值。减值事项是指在该等资产初始确认后发生的、对预期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的，且公司能对该影响做出可靠计量的事项。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贷款、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应当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应当予以扣除）。对于浮动利率贷款、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当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于存在大量性质类似且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在考虑金融资产减值时，应当先将单项金额重大（500 万元以上）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已进行单独评价，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价。已经进行单独评价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价的范围内。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准备。

公司可按资产类型、行业分布、区域分布、担保物类型、逾期状态等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在对某金融资产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时，应当以与其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若缺乏这方面的数据，则应当尽量采用具有可比性的其他资产组合的经验数据，并作必要调整。

① 贷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贷款损失准备。贷款损失准备覆盖本公司承担风险和损失的全部贷款。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500 万元以上）的贷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贷款损失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贷款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贷款按五级分类结果作为风险特征划资产组合，正常类贷款不计提；关注类贷款按期末余额的 2% 计提；次级类贷款按期末余额的 25% 计提；可疑类贷款按期末余额的 50% 计提；损失类贷款按期末余额的 100% 计提。

如果在以后的财务报表期间，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少且该等减少减值与发生的某些事件有

客观关联（如债务人信用等级提高），公司通过调整准备金金额在先前确认的减值损失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贷款损失在完成必须的程序作核销时冲减已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损失，以后又收回的应计入当期损益中以冲减当期计提的贷款准备。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贷款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达到或超过 20%），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判断该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确认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该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与当前公允价值之间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3)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有证据表明由于无法可靠地计量其公允价值所以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无市价权益性金融工具出现减值，减值损失的金额应按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与以类似金融资产当前市场回报率折现计算所得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计量。

(十一) 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公司坏账准备核算采用备抵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某项特定资产及单项金额重大（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为四个资产组合，再按资产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分别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提取比例如下：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含 2 年）	2-3 年（含 3 年）	3 年以上
提取比例	5%	20%	50%	100%

当应收款项出现以下情形时，确认为坏账损失：

1. 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其剩余财产确实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

2. 债务人死亡或依法被宣告死亡、失踪，其财产或遗产不足清偿的应收款项；

3. 债务人遭受重大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损失巨大，以其财产确实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

4.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经法院裁决，确定无法清偿的应收款项；

5. 当债务人无能力履行偿债义务时，经公司相关会议审核批准，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十二）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二是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调整该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资产从划归为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计提折旧和减值测试。在编制资产负债表时，本公司将持有待售资产列示在划归为持有待售前项目中，并在报表附注中披露持有待售资产名称、账面价值、公允价值、预计处置费用和预计处置时间等。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对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核算。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大于合并成本的差额，经复核后记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包括购买过程中支付的手续费等必要支出，但所支付价款中包含的被投资单位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作为应收项目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成本为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为发行权益性证券支付给有关证券承销机构等的手续费、佣金等与权益性证券发行直接

相关的费用，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部分费用应自权益性证券的溢价发行收入中扣除，权益性证券的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应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④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按照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原则进行确认。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法核算，投资收益于被投资公司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时确认；对被投资公司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以取得股权后被投资公司实现的净损益份额计算确定。本公司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投资账面价值减记零为限，合同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年实现净利润，本公司在计算的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凿依据主要为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年度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单项价值 4000 元以上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与购买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在所购建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全部资本化为固

定资产的成本。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原值扣除残值和其预计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

主要固定资产类别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年	5%	3.17%
运输工具	4 年	5%	23.75%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其他	5 年	5%	19.00%

4.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是否存在下列情形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公司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工程支出计价及确认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工程支出计价,确认工程实际支出的方法如下:

(1) 发包的基建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结算价款、交付施工企业安装的需安装设备成本及工程发生的其他成本确定工程实际支出。

(2) 自营的基建工程，按领用工程材料物资成本、原材料成本及不能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公司基建管理部门提供的各项劳务成本确定工程实际支出。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必要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该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决算价结转固定资产，或者交付使用时按工程实际发生必要成本估价转入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营业；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在建工程逐项进行检查，根据其性质等比照类似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十六）无形资产和研发费用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2. 初始计量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进口关税和其他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预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土地使用权证所列的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的专业软件在估计的其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可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无形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检查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各种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发现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可收回金额。公司对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研发费用。根据公司的行业特点，本公司的研发活动旨在更好地把握宏观经济环境，对公司业务开发进行指导，促进公司转型发展。故公司研发活动全部认定为处于研究阶段，在当期费用化。

（十七）其他资产

1. 其他资产分类

公司其他资产分为抵债资产等。

2. 抵债资产的计量

抵债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入账，同时冲销被抵部分的资产账面价值，包括贷款本金、已确认的表内利息以及其他应收款项，与贷款或应收款项对应的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等。抵债资产处置时，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大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如果取得的处置收入小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其差额计入营业外支出。

3. 抵债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抵债资产逐项进行检查，根据抵债资产的性质比照类似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十八）资产减值

1. 资产减值的计量

资产减值为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但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

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存在资产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企业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预计的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包括以下各项：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预计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实现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流入所必需的预计现金流出（包括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现金

流出)；该现金流出是可直接归属于或者可通过合理和一致的基础分配到资产中的现金流出；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处置资产所收到或者支付的净现金流量。该现金流量是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交易时，企业预期可从资产的处置中获取或者支付的、减去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企业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几项资产的组合生产的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存在活跃市场的，即使部分或者所有这些产品（或者其他产出）均供内部使用，也在符合前款规定的情况下，将这几项资产的组合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如果该资产组的现金流入受内部转移价格的影响，按照企业管理层在公平交易中对未来价格的最佳估计数来确定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指本公司已经支出，但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费用。

1.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

2.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核算方法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

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一）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的入账金额为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应超过所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收入

1.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相关的收入金额和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

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内，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公司按已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或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下情况分别进行处理：

(1)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2) 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收入。

公司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

3. 利息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按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区间和对应的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无论该笔利息收入是否收到。但发放贷款到期（含展期，下同）90 天后尚未收回的，其应计利息停止计入当期利息收入，纳入表外核算；已计提的应收利息，在贷款到期 90 天后仍未收回的，或在应收利息逾期 90 天后仍未收到的，冲减原已计入损益的利息收入，转作表外核算。

4. 佣金及手续费收入：在收到受托人报酬时，或虽未收到，但按合同或协议约定可以收取，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托人报酬率及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确认佣金及手续费收入。

5. 房屋租赁收入：对经营租赁的租金，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收入。

（二十三）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

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所得税

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当公司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当公司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时，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核算，并将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管理，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单独核算，分别记账，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二十七）利润分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 计提一般准备，公司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采用标准法对风险资产所面临的风险状况定量分析，确定潜在风险估计值。对于信贷类资产按规定进行风险分类，按照分类及标准风险系数计算潜在风险估计值，并按潜在风险估计值高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计提一般准备，当潜在风险估计值低于资产减值准备时，可不计提一般准备；对非信贷资产不实施风险分类，按非信贷资产余额的 1.5% 计提一般准备。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
4. 按税后利润的 5%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5. 提取任意公积金；

6. 分配股利。

具体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预案，股东大会决定。

（二十八）信托业保障基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 2014 年 12 月 10 月颁布的“银监发(2014)50 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一）信托公司按净资产余额的 1% 认购，每年 4 月底前以上年度末的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二）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 1% 认购，其中：属于购买标准化产品的投资性资金信托的，由信托公司认购；属于融资性资金信托的，由融资者认购。在每个资金信托产品发行结束时，缴入信托公司基金专户，由信托公司按季向保障基金公司集中划缴；（三）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 5% 计算，由信托公司认购。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年无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公司计缴的主要税项有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城建税等，根据经济业务的性质，其税种、计税依据、税率如下：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各项业务收入	6%
城建税	应纳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以下除特别说明外，期末余额系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期初余额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发生额指 2016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5 年度发生额。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2,144.01	17,334.21
银行存款	626,636,784.56	2,155,934,345.66
其他货币资金	48,657,645.69	17,745,762.94

合 计	675,296,574.26	2,173,697,442.81
-----	----------------	------------------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各证券户结算备付金。

（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322,005.88	516,109,411.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228,322,005.88	22,742,920.00
衍生金融资产	/	/
其他	/	493,366,491.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	/
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	/	/
合 计	228,322,005.88	516,109,411.00

注 1：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205,579,085.88 元，增幅 9.03.92%，主要为购入二级市场股票所致。

注 2：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天国债回购	98,800,000.00	/
7 天国债回购	251,984,000.00	/
7 天智金宝	/	190,000,000.00
14 天智金宝	/	10,000,000.00
合 计	350,784,000.00	200,000,000.00

（四）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利息	3,801,819.44	4,335,151.76
合计	3,801,819.44	4,335,151.76

注：应收利息期末余额为发放贷款应收利息。

（五）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2,082,317.22	85.51	407,710,741.64	57.26	304,371,575.5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590,553.08	14.24	33,283,260.48	28.07	85,307,292.6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3,169.33	0.25	1,036,584.67	50.00	1,036,584.66
合 计	832,746,039.63	/	442,030,586.79	/	390,715,452.84

续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6,615,605.94	100.00	23,980,143.32	8.37	262,635,462.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86,615,605.94	/	23,980,143.32	/	262,635,462.62

注：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28,079,990.22 元，增幅 48.77%，主要是本期将不再符合持有至到期投资性质的受让的河南裕丰、南方林业项目信托受益权调入本科目以及上年认购的北京优炫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本报告期得到确认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受让河南裕丰信托受益权	494,978,211.74	299,158,688.90	60.44%	预计损失
受让南方林业信托受益权	217,104,105.48	108,552,052.74	50%	预计损失

合计	712,082,317.22	407,710,741.64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754,737.78	2,037,736.88	5.00
1 至 2 年	30,474,409.12	6,094,881.82	20.00
2 至 3 年	44,421,528.81	22,210,764.41	50.00
3 年以上	2,939,877.37	2,939,877.37	100.00
合 计	118,590,553.08	33,283,260.48	/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代付税费	2,073,169.33	1,036,584.67	50%	预计损失
合 计	2,073,169.33	1,036,584.67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 10,339,701.83 元；本期无应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未核销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 项 性 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用金	1,678,264.21	1,239,087.72
代垫款项	109,764,704.75	96,950,143.14
股份认购款	/	182,921,401.00
往来款	9,220,753.45	5,504,974.08
受让信托受益权	712,082,317.22	/
合 计	832,746,039.63	286,615,605.9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南裕丰	受让信托受益权	494,978,211.74	3 年以上	59.44	299,158,688.90
南方林业	受让信托受益权	217,104,105.48	3 年以上	26.07	108,552,052.74
本公司信托业务部	代垫信托资产费用	109,764,704.75	3 年以内	13.18	29,946,501.41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租房押金	2,364,394.26	3 年以上	0.28	2,343,103.51
无锡湖玺实业有限公 司	代付税费	2,073,169.33	1 年以内	0.25	1,036,584.67
合 计	/	826,284,585.56	/	99.22	441,036,931.23

(六)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托受益权	714,000,000.00	/
合 计	714,000,000.00	/

(七) 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呆账准备	账面余额	呆账准备
短期贷款	/	/	/	/
中期贷款	1,700,000,000.00	/	1,530,000,000.00	/
逾期贷款	23,000,000.00	11,500,000.00	23,000,000.00	11,500,000.00
合 计	1,723,000,000.00	11,500,000.00	1,553,000,000.00	11,500,000.00

注：发放贷款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数增加 170,000,000.00，增幅 11.03%，主要为本期自有资金贷款增加所致。

1. 贷款性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呆账准备	账面余额	呆账准备
短期贷款小计	/	/	/	/
其中：质押	/	/	/	/
抵押	/	/	/	/
中期贷款小计	1,700,000,000.00	/	1,530,000,000.00	/
其中：质押	250,000,000.00	/	350,000,000.00	/
抵押	/	/	430,000,000.00	/
保证	1,450,000,000.00	/	750,000,000.00	/
逾期贷款小计	23,000,000.00	11,500,000.00	23,000,000.00	11,500,000.00
其中：信用	/	/	/	/
保证	/	/	/	/
质押	23,000,000.00	11,500,000.00	23,000,000.00	11,500,000.00

2. 贷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贷款	/	/
企业贷款	1,723,000,000.00	1,553,000,000.00
贷款总额	1,723,000,000.00	1,553,000,0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1,500,000.00	11,5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11,500,000.00	11,500,000.00
组合计提数	/	/
贷款账面价值	1,711,500,000.00	1,541,500,000.00

3. 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行业分布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房地产业	550,000,000.00	31.92	550,000,000.00	35.42
金融保险业	/	/	/	/
服务业	/	/	/	/
工 业	23,000,000.00	1.34	23,000,000.00	1.48
建筑业	/	/	100,000,000.00	6.44
公共基础设施业	1,150,000,000.00	66.74	880,000,000.00	56.66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	/
其 他	/	/	/	/
贷款总额	1,723,000,000.00	100.00	1,553,000,000.00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1,500,000.00	100.00	11,500,000.00	1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11,500,000.00	100.00	11,500,000.00	100.00
组合计提数	/	/	/	/
贷款账面价值	1,711,500,000.00	/	1,541,500,000.00	/

4. 逾期贷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逾期1 天至90 天(含 90天)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 天)	逾 期 360天至 3年(含3 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逾期1天 至90天 (含90 天)	逾期90天 至360天 (含360 天)	逾 期 360天至 3年(含3 年)	逾期 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	/	/	/	/	/	/	/	/	/

保证贷款	/	/	/	/	/	/	/	/	/	/
质押贷款	/	/	/	23,000,000.00	23,000,000.00	/	/	23,000,000.00	/	23,000,000.00
合计	/	/	/	23,000,000.00	23,000,000.00	/	/	23,000,000.00	/	23,000,000.00

5. 贷款损失准备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 项	组 合	单 项	组 合
期初余额	11,500,000.00	/	8,050,000.00	/
本期计提	/	/	3,450,000.00	/
本期转出	/	/	/	/
本期核销	/	/	/	/
本期转回	/	/	/	/
收回原转销贷款导致的转回	/	/	/	/
贷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	/	/	/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	/	/	/
期末余额	11,500,000.00	/	11,500,000.00	/

注：本期河南省裕丰复合肥有限公司贷款 2300 万元按 50%计提减值准备。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42,448,193.63	/	4,042,448,193.63	2,150,871,731.84	/	2,150,871,731.8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549,277,628.39	/	1,549,277,628.39	1,460,740,986.29	/	1,460,740,986.29
按成本计量的	2,493,170,565.24	/	2,493,170,565.24	690,130,745.55	/	690,130,745.55
其他：	/	/	/	/	/	/
合计	4,042,448,193.63	/	4,042,448,193.63	2,150,871,731.84	/	2,150,871,731.84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账面价值较期初增加 1,891,576,461.79 元，增幅 87.95%，主要是本期购买信托产品，且按公司持有意图列入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673,470,394.92	1,673,476,951.76
公允价值	1,549,277,628.39	1,549,277,628.3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4,192,766.53	-124,199,323.37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长安银行	2,888,016.00	142,617,105.20	/	145,505,121.20
永安保险	93,000,000.00	/	/	93,000,000.00
陕西金融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保障基金	38,118,697.33	38,422,714.49	/	76,541,411.82
创投 1 号	2,380,000.00	/	/	2,380,000.00
创投 3 号	53,000,000.00	/	/	53,000,000.00
创投 4 号	85,000,000.00	/	85,000,000.00	/
西部天和 4 号	100,150,000.00	/	/	100,150,000.00
正信 1 号	68,000,000.00	/	68,000,000.00	/
玉泉 363 号	200,000,000.00	/	/	200,000,000.00
金财 3 号	47,594,032.22	/	/	47,594,032.22
平安富鸿 1 号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信托计划	/	1,455,000,000.00	/	1,455,000,000.00
合计	690,130,745.55	1,956,039,819.69	153,000,000.00	2,493,170,565.24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长安银行	/	/	/	/	1.2078	4,969,333.92
永安保险	/	/	/	/	2.29	1,830,000.00
陕西金融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	/	/	/	6.65	/
保障基金	/	/	/	/	/	/
创投 1 号	/	/	/	/	/	/
创投 3 号	/	/	/	/	/	/
创投 4 号	/	/	/	/	/	/

西部天和 4 号	/	/	/	/	/	/
正信 1 号	/	/	/	/	/	/
玉泉 363 号	/	/	/	/	/	/
金财 3 号	/	/	/	/	/	/
平安富鸿 1 号	/	/	/	/	/	/
合计	/	/	/	/	/	6,799,333.92

注：保障基金为根据《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按照上年度末公司净资产余额的 1% 认购缴纳的保障基金。

（九）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托计划	/	/	/	1,728,577,015.30	407,710,741.64	1,320,866,273.66
保障基金	972,212,070.90	/	972,212,070.90	296,840,600.00	/	296,840,600.00
合计	972,212,070.90	/	972,212,070.90	2,025,417,615.30	407,710,741.64	1,617,706,873.66

注：1、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期末数较期初数减少 645,494,802.76 元，降幅 39.90%，主要为购入的信托计划到期、将不再符合持有至到期投资性质的受让河南裕丰、南方林业项目信托受益权调出本科目及本期缴纳保障基金所致。

2、期末持有至到期投资中的保障基金，即根据《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规定，按照资金信托发行规模的 1% 计算缴纳的应由融资人认缴或作为信托财产投资组合的一部分，由信托公司认购的信托保障基金。在业务拓展过程中，部分项目的保障基金由公司代缴。据统计，2016 年年底公司代缴 97,221.21 万元。

（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 期初余额	94,645,849.01	1,671,134.79	7,597,934.90	2,548,430.07	106,463,348.7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488,263.83	2,846,423.08	3,334,686.91
- 购置	/	/	488,263.83	2,846,423.08	3,334,686.91
- 转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94,645,849.01	1,671,134.79	8,086,198.73	5,394,853.15	109,798,035.68
二、累计折旧	/	/	/	/	/
1.期初余额	19,040,114.37	1,240,283.94	2,737,830.79	1,185,742.85	24,203,971.95
2.本期增加金额	3,017,525.04	99,226.92	1,883,969.46	621,043.34	5,621,764.76
-计提	3,017,525.04	99,226.92	1,883,969.46	621,043.34	5,621,764.76
-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22,057,639.41	1,339,510.86	4,621,800.25	1,806,786.19	29,825,736.71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72,588,209.60	331,623.93	3,464,398.48	3,588,066.96	79,972,298.97
2.期初账面价值	75,605,734.64	430,850.85	4,860,104.11	1,362,687.22	82,259,376.82

2. 本期计提折旧额 5,621,764.76 元。

3.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账面价值
金桥国际广场房产	开发商未办理	72,588,209.60

5. 本期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期初余额	2,767,330.00	2,767,33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250,000.00	1,250,000.00
-购置	1,250,000.00	1,25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期末余额	4,017,330.00	4,017,330.00
二、累计摊销	/	/
1.期初余额	1,486,848.75	1,486,848.75
2.本期增加金额	401,733.00	401,733.00
-计提	401,733.00	401,733.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期末余额	1,888,581.75	1,888,581.75
三、减值准备	/	/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处置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期末账面价值	2,128,748.25	2,128,748.25
2.期初账面价值	1,280,481.25	1,280,481.25

注：本期摊销额 401,733.00 元。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76,881.86	/	376,881.86	/
合 计	376,881.86	/	376,881.86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3,530,586.79	113,382,646.70	443,190,884.96	110,797,721.24
公允价值变动	150,339,542.84	37,584,885.70	7,173,603.08	1,793,400.77

辞退福利	830,933.06	207,733.27	1,644,826.09	411,206.51
应付绩效工资	311,230,256.45	77,807,564.11	261,119,482.39	65,279,870.59
其他	/	/	376,881.88	94,220.47
合计	915,931,319.14	228,982,829.78	713,505,678.40	178,376,419.58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50,606,410.20 元，增幅 28.37%，主要是资产减值、公允价值变动以及尚未发放的绩效工资确认的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402,021,593.48	100,505,39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	/
合计	/	/	402,021,593.48	100,505,398.38

注：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余额期末数为 0，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资产	104,502,892.75	14,708,770.04
合计	104,502,892.75	14,708,770.04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89,794,122.71 元，增幅 610.48%，主要是本期河南裕丰项目抵债资产转入及资产摊销所致。

(十五) 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	214,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214,000,000.00	300,000,000.00

注：期末余额为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拆入。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8,792,115.61	211,170,333.67	160,331,742.38	329,630,706.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6,604.24	14,695,077.87	11,088,654.09	3,753,028.02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五、意外伤害保险	/	/	/	/
合 计	278,938,719.85	225,865,411.54	171,420,396.47	333,383,734.9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1,119,482.39	188,049,479.60	137,938,705.54	311,230,256.45
二、职工福利费	/	2,385,299.62	2,385,299.62	/
三、社会保险费	607,382.88	9,162,243.87	9,067,674.52	701,952.2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606,118.26	8,866,652.89	8,778,317.94	694,453.21
2.工伤保险费	753.28	127,142.66	120,808.47	7,087.47
3.生育保险费	511.34	168,448.32	168,548.11	411.55
四、住房公积金	754,376.29	3,071,994.00	3,785,224.29	41,14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10,874.05	8,501,316.58	7,154,838.41	17,657,352.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 计	278,792,115.61	211,170,333.67	160,331,742.38	329,630,706.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0,135.90	8,791,002.49	8,802,906.74	8,231.65
二、失业保险费	508.34	435,888.04	418,407.35	17,989.03
三、企业年金缴费	125,960.00	5,468,187.34	1,867,340.00	3,726,807.34
合 计	146,604.24	14,695,077.87	11,088,654.09	3,753,028.02

(十七)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	12,675,814.18

增值税	12,037,304.88	/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8,723.79	887,307.00
教育费附加	376,595.93	380,274.41
企业所得税	125,918,291.10	197,072,689.06
房产税	224,380.43	189,974.84
水利建设基金	321,640.93	253,591.61
个人所得税	2,327,968.80	1,001,217.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1,063.95	253,516.28
土地使用税	23,799.28	/
合 计	142,359,769.09	212,714,384.67

(十八)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利息	30,245.33	91,350.00
保障基金公司资金利息	1,709,400.00	521,805.56
合 计	1,739,645.33	613,155.56

(十九)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少数股东	1,065,906.32	1,065,906.32
合 计	1,065,906.32	1,065,906.32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3,133,239.06	549,299.06
待付款项	2,745,088.70	2,799,909.32
工程款	1,944,660.14	897,493.67
营销费用	48,743,599.54	27,636,510.71
应付款项	2,122,307.81	14,396,174.86
预收收入	878,580.57	12,905,869.31
暂收待付款项	4,358,817.19	5,049,173.27
合 计	83,926,293.01	64,234,430.20

注：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期末数较期初数增加 19,691,862.81 元，增幅 30.66%，主要为待付的营销费增加。

(二十一)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999,000,000.00	130,000,000.00

注：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资金。

(二十二)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	/
二、辞退福利	830,933.06	1,644,826.09
三、其他长期福利	/	/
合计	830,933.06	1,644,826.09

(二十三)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 计	
股份总数	1,545,245,866.00	/	/	1,545,245,866.00	/	1,545,245,866.00	3,090,491,732.00

注：根据公司 2016 年 2 月 24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149,445,394.75	/	1,545,245,866.00	2,604,199,528.75
其他资本公积	139,931,316.94	/	/	139,931,316.94
合 计	4,289,376,711.69	/	1,545,245,866.00	2,744,130,845.69

注：本期资本公积减少为公司 2016 年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金额。

(二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2,007,445.07	-293,740,344.04	232,474,015.97	-131,553,590.00	-394,660,770.01	/	-92,653,324.94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2,007,445.07	-293,740,344.04	232,474,015.97	-131,553,590.00	-394,660,770.01	/	-92,653,324.9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2,007,445.07	-293,740,344.04	232,474,015.97	-131,553,590.00	-394,660,770.01	/	-92,653,324.94

(二十六)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6,506,038.34	51,523,756.89	/	248,029,795.23
合计	196,506,038.34	51,523,756.89	/	248,029,795.23

注：本期增加额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本期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二十七) 一般风险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95,258,601.57	31,019,520.28	/	126,278,121.85

注：根据[财政部](#)财金〔2012〕20 号《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本期计提金融资产一般准备 31,019,520.28 元。

(二十八) 信托赔偿准备金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92,263,972.99	25,761,878.44	/	118,025,851.43

注：本期增加额为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本期净利润的 5%提取的信托赔偿准备金。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33,482,546.51	827,617,733.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33,482,546.51	827,617,733.0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5,237,568.79	453,951,218.6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1,523,756.89	45,395,121.8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019,520.28	43,553,701.83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25,761,878.44	22,697,560.93
应付普通股股利	46,357,375.98	36,440,020.6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4,057,583.71	1,133,482,546.51

（三十）营业收入和营业支出

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收入	172,195,056.04	170,949,109.5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63,180,801.02	451,036,063.82
投资收益	293,562,095.24	525,002,170.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973,173.23	-5,359,012.01
其他业务收入	3,607,331.33	9,344,054.50
合 计	1,013,572,110.40	1,150,972,386.44

其中：

（1）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423,733.34	7,465,630.8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97,417.61	3,566,380.82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004,247.23	58,768,963.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7,340,365.19	4,632,588.1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653,866.12	450,568,607.03
其他流动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242,465.75	/
合 计	293,562,095.24	525,002,170.58

注：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231,440,075.34 元，降幅 44.08%，主要是本

期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降低。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973,173.23	-5,359,012.0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其 他	/	/
合 计	-18,973,173.23	-5,359,012.01

2. 营业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29,737,229.15	69,366,011.80
业务及管理费	287,291,652.69	306,446,089.74
资产减值损失	10,339,701.83	165,367,688.84
其他业务成本	1,647,315.39	2,088,226.47
合 计	329,015,899.06	543,268,016.85

其中：

(1) 税金及附加

类 别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00%	20,063,381.46	60,836,648.18
城建税	7.00%	3,577,027.41	4,264,176.03
教育费附加	3.00%	1,533,012.46	1,827,504.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0%	1,022,008.54	1,217,967.88
防洪基金	1.00‰	1,063,425.47	1,219,715.70
房产税	1.2%、12%	807,501.11	/
土地使用税	按规定	83,288.99	/
印花税	按规定	1,583,503.71	/
车船使用税	按规定	4,080.00	/
合 计	/	29,737,229.15	69,366,011.80

(2)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及社会统筹	214,542,707.78	229,062,439.83

工会及职工教育经费	8,462,226.58	9,471,060.35
住房公积金	3,006,777.00	3,026,969.00
办公费	9,232,670.92	8,904,141.66
差旅费	10,703,376.66	9,265,677.38
业务宣传、广告费	1,011,029.32	1,068,910.00
业务招待费	6,284,191.77	6,838,875.35
固定资产折旧	5,621,764.76	4,327,026.27
长期资产摊销	778,614.86	4,166,607.14
租赁费	14,679,709.50	14,116,594.38
咨询费	2,818,375.34	2,419,413.00
税费	710,234.47	1,390,260.32
修理费	2,404,619.20	6,566,005.04
其他	7,035,354.53	5,822,110.02
合 计	287,291,652.69	306,446,089.74

(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10,339,701.83	17,894,055.80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	/
贷款损失准备	/	3,45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持有至到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144,023,633.04
合 计	10,339,701.83	165,367,688.84

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155,027,987.01 元，降幅 93.75%，主要是因为本年度金融资产未发生减值。

3. 营业收入、支出地区分布

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北地区收入	675,892,796.81	913,524,736.28
华北地区收入	150,480,714.34	126,984,376.21
华东地区收入	59,912,556.91	21,303,186.44
华南地区收入	25,078,755.81	30,339,730.89
东北地区收入	27,147,908.63	20,059,930.53
西南地区收入	56,558,869.94	38,760,426.09

华中地区收入	18,500,507.96	/
收入合计	1,013,572,110.40	1,150,972,386.44
西北地区支出	242,902,154.14	480,152,330.75
华北地区支出	47,614,661.94	36,851,405.93
华东地区支出	12,468,615.85	7,017,976.76
华南地区支出	6,658,640.23	8,138,426.86
东北地区支出	5,333,168.16	4,721,112.28
西南地区支出	10,287,596.81	6,386,764.27
华中地区支出	3,751,061.93	/
支出合计	329,015,899.06	543,268,016.85

(三十一)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	/	/
政府补助	1,030,000.00	550,000.00	1,030,000.00
其 他	1,500.00	62,001.37	1,500.00
合 计	1,031,500.00	612,001.37	1,031,500.00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先进单位的奖金	2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鼓励上市发展专项奖励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知名商标奖励	1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030,000.00	550,000.00	/

(三十二)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26,754.75	/
罚款支出	/	/	/

捐赠支出	44,032.00	106,041.20	44,032.00
预计负债	/	/	/
非常损失	/	/	/
其他	/	13,936.00	/
合计	44,032.00	146,731.95	44,032.00

(三十三)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89,864,329.13	221,698,883.78
递延所得税调整	-19,558,218.58	-67,480,463.46
合计	170,306,110.55	154,218,420.32

注：本期所得税费用较上期增加 16,087,690.23 元，增幅 10.43%，主要是本期利润增加使得当期所得税增加。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85,543,679.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1,385,919.8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046,083.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66,274.2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170,306,110.55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30,000.00	300,000.00
暂收款	22,500,000.00	923,446.01
收回前期垫付信托费用	61,679,494.64	39,914,840.01
其他	11,753,669.03	6,562,001.37
合计	96,963,163.67	47,700,287.3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及管理费	40,138,202.65	41,317,721.76
捐赠支出	44,032.00	106,041.20
归还财政存款	/	42,089,518.21
其他往来资金	72,223,973.79	70,501,082.85
合 计	112,406,208.44	154,014,364.0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保障基金公司资金	2,747,000,000.00	800,000,000.00
合 计	2,747,000,000.00	80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定向增发相关支出	550,000.00	730,578.51
归还保障基金公司资金本息	1,907,552,419.45	715,156,250.00
合 计	1,908,102,419.45	715,886,828.51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15,237,568.79	453,951,218.6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339,701.83	165,367,688.8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摊销及其他资产摊销	7,269,080.15	6,415,252.74
无形资产摊销	401,733.00	276,733.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6,881.86	2,261,29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26,754.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73,173.23	5,359,012.0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8,240,944.29	-513,970,158.9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58,218.58	-67,480,46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各种证券资产的减少(减: 增加)	129,586,914.12	-297,395,258.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158,798.05	137,846,306.91
各种证券负债的增加(减: 减少)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335,849.51	463,653,292.5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91,242.55	356,311,669.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5,296,574.26	2,173,697,442.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73,697,442.81	457,352,102.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98,400,868.55	1,716,345,340.8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现金	675,296,574.26	2,173,697,442.81
其中：库存现金	2,144.01	17,334.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6,636,784.56	2,155,934,345.6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8,657,645.69	17,745,762.94
(2) 现金等价物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296,574.26	2,173,697,442.81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1.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2.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通过事前评估、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的风险管理体系来防范和规避信用风险，具体措施包括：(1) 严格按照业务流程、制度规定和相应程序开展各项业务，确保决策者充分了解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2) 对交易对手进行全面、深入的信用调查与分析，形成客观、详实的尽职调查报告；(3) 严格落实贷款担保等措施，注意对抵（质）押物权属有效性、合法性进行审查，客观、公正评估抵押物；(4) 强调事中管理和监控，通过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业务跟踪等进行事中控制；(5) 定期或不定期进行检查，若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信用风险；(6) 严格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足额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每年从税后利润中按不低于 5% 的比例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以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3.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资产负债表项目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不考虑可利用的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的信用风险敞口总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8,322,005.88	516,109,411.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972,212,070.90	1,617,706,873.6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42,448,193.63	2,150,871,731.84
发放贷款及垫款	1,711,500,000.00	1,541,5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14,000,000.00	/
合计	7,668,482,270.41	5,826,188,016.50

(二) 市场风险

1.市场风险主要是指在开展业务过程中，投资于相关金融产品时，其价格发生波动导致资产遭受损失的可能。同时，市场风险还具有很强的传导效应，某些信用风险根源可能也来自于交易对手的市场风险。

2.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制定并不断完善与总体业务发展战略、管理能力、资本实力和能够承担的总体风险水平相一致的市场风险管理原则和程序，对每项业务和产品中的市场风险因素进行分解和分析，及时准确识别业务中市场风险的类别和性质。具体措施包括：（1）对宏观经济走势、政策变化、投资策略演变及其他影响市场变化的因素进行分析研究，为投资决策提供参考；（2）关注国家宏观政策变化，规避限制类行业和相关项目；（3）进行资产组合管理，并动态调整资产配置方案，以规避或降低市场风险；（4）控制总体证券投资规模，设定证券投资限制指标和止损点；（5）加强对投资品种的研究和科学论证，按严格的流程进行控制；（6）密切监控已开展业务的运行情况，根据市场风险情况及时做出投资调整、提前结束等风险管理措施，避免或降低市场风险引起的损失。

(三) 操作风险

1.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人员及系统或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

2.操作风险管理

公司加强内控制度的落实，合理设置体现制衡原则的岗位职责，建立完善的授权制度，按照公司责任追究制度、风险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中的罚则部分，对违规人员进行问责。

具体措施包括：（1）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使之更加完整、严密，更加符合公司业务拓展和管理实际；（2）强化流程控制，严格执行不兼容岗位分离制度，严格执行复核、审批程序，将合规与风险管理贯穿于业务各环节之中；（3）加强员工教育培训，使其增强责任意识和业务技能，避免出现执行性操作失误；（4）加强对操作流程的监督、检查，及时排除操作风险隐患；（5）明确责任，实行责任追究制度。

（四）其他风险

对于法律风险，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章，对所有拟开展业务进行合规性审查，确保公司业务开展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法律文本设计，严格按公司法律文件审批程序进行审批后办理业务；对于声誉风险，公司把声誉构建与公司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进行有机结合，对可能影响公司声誉的业务坚决予以回避，尽职管理受托资产，并充分披露，塑造公司专业和诚信的社会形象；对于员工道德风险，公司从制度、教育、监督、纪律处罚等多方面着手，不断优化激励约束机制，对员工及其行为进行约束和规范。

七、与信托业务相关的风险

（一）信托项目期限届满或者在一定的承诺期限内，没有足够资金向受益人及其它相关利益方及时兑现收益，导致受托人用自有资金化解信托项目所产生的流动性风险。

（二）公司以净资本管理为主要管理手段之一，资本实力及资本充足率逐渐增强及完善，盈利稳定，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同时，我公司强化信托项目风险管控，对拟运作的信托项目全部经过公司项目审查部门事前审查、风险管理部门事中监管等多道防火墙监控管理。在项目运作前，法律合规部及风险管理部从政策风险、法律风险、财务风险、信用风险、关联风险等多角度进行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对于事务管理类信托采取相对简化的审核标准和审批流程，并要求在信托合同等法律文本中落实尽调责任、风险承担和现状交付等特定条款；对于我公司主动管理类项目，需经公司评审委员会评审、总裁办公会决策后，提交公司经营层审批。对于审批通过的信托项目，法律合规部会同公司法律顾问对需要签署的合同、协议等法律文件进行审查；项目存续期间，进一步强化了后续管理流程，对于存续项目实行持续的投、贷后跟踪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风险排查。另外，公司制定有《恢复与处置计划》及《固有及信托项目风险应急处理管理办法》，对公司出现流动性风险或实质性风险等情况的项目提前作出风险应对预案

公司2016年度信托资金主要投向基础产业、房地产、实业等各个领域。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资产总额为2,538.11亿元，负债总额为3.04亿元，信托财产抵、质押充分，管理正常，风险可控。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28,322,005.88	/	/	228,322,005.88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8,322,005.88	/	/	228,322,005.88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228,322,005.88	/	/	228,322,005.88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49,277,628.39	/	/	1,549,277,628.39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1,549,277,628.39	/	/	1,549,277,628.39
（3）其他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77,599,634.27	/	/	1,777,599,634.27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可从交易市场直接取得公允价值。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主要股东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股东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主要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市	煤炭开采、销售、加工和综合利用等	1,000,000.00	34.58%	34.58%
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	西安市	高速公路项目的建设、养护管理、收费等	200,000.00	21.33%	21.33%

（二）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1）2006年6月12日，本公司与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签订了《资产委托管理协议》，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委托公司经营、管理、使用、处置本公司原转让给其的账面价值为239,976,258.19元之资产，处置完毕，其经营、管理、使用、处置所得归本公司所有。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受托资产 239,976,258.19 元，已处置资产 148,952,342.20 元，处置资产累计亏损 17,040,715.55 元，收回现金 131,911,626.65 元。

2014 年度，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该受托资产经营、管理、使用、处置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报告。

(2) 公司以自有资金 301,561,643.84 元认购建信信托成立的某信托计划份额，信托资金用于通过银行间市场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处购买 3 亿面值“16 陕煤化 CP003”短期融资券，券面利率 5%/年，交易净价为 100 元/百元面值，全价结算。公司通过信托产品持有“16 陕煤化 CP003”短期融资券到期或于到期前指令建信信托转让。2016 年 11 月 1 日公司已赎回上述投资。

2. 公司信托财产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015 年 2 月 13 日，A 自然人委托公司将信托资金 2,000 万元贷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陕西澄合华宇工程有限公司，期限为一年半，2016 年 8 月 5 日已归还。

2015 年 3 月，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将信托资金 30 亿元委托公司贷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限为 2 年。

2015 年 10 月 29 日，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信托资金 20,000 万元委托公司贷给陕西省高速公路建设集团公司，期限为 3 年。

2016 年 8 月 19 日，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公司将信托资金 50,000.00 万元发放贷款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陕西美鑫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期限为 3 年。

2016 年 9 月 19 日，A 自然人委托公司将信托资金 1,000 万元发放贷款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陕西澄合华宇工程有限公司，期限为一年半。

2016 年 9 月 27 日，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信托资金 49,000.00 万元委托公司贷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限为 1 年。

2016 年 12 月 20 日，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将信托资金 10 亿元委托公司贷给大股东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期限为 2 年。

(四) 公司期末无与关联方往来余额。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1,809,834.6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注：根据公司 2017 年 3 月 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审计后净利润为基数，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提取 5% 的信托赔偿准备金；提取金融企业一般准备 31,019,520.28 元；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3,090,591,73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其余未分配利润用于公司经营发展。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托业务

与公司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核算，未列入本公司财务报表的信托资金，2016 年年初余额为 18,016,786.12 万元，期末余额为 25,381,102.42 万元。

（二）委托业务

与公司固有财产分别管理、分别核算，未列入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委托业务，2016 年年初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余额 124,855,274.06 元，委托存款 124,855,274.06 元，2016 年年末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余额 124,855,274.06 元，委托存款 124,855,274.06 元。

（三）裕丰公司固有业务贷款及信托贷款项目相关情况

2012 年 4 月 11 日和 7 月 25 日，本公司分别发行了两期信托计划，合计募集人民币 5.7 亿元，向河南省裕丰复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丰公司”）提供信托贷款。由于裕丰公司出现还款付息困难，为有效维护信托受益人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本公司采取了申请强制执行保全资产和受让信托受益权等方式以求妥善解决相关问题。

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3 年 8 月 7 日做出《执行裁定书》（[2013]西执证字第 00021、00022、00026 号），并于 2013 年 8 月 9 日完成了对裕丰公司等被执行人原提供抵（质）押担保资产等的查封。同时，根据上述两个信托贷款项目抵（质）押担保等情况，为保证信托受益人利益，确保信托主业持续发展进而从根本上维护广大股东权益，依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运用不超过 10 亿元自有资金配置信托计划的决议精神，经公司研究决定，通过受让信托受益权配置信托计划方式，先后用 72,897,777.78 元、525,423,826.07 元自有资金分别受让了裕丰公司信托贷款一期和二期项目受益权，本公司享有该信托受益权所对应的所有权益，原信托受益人不再享有上述信托项目受益权。

2016 年 3 月 21 日，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查封的部分抵押资产作出《执行裁定书》（[2013]西执证字第 00022-6 号），将被执行人无锡湖玺实业有限公司名下在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山水东路 32 号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及 4 处房产共作价 8,997.50 万元，交付本公司抵借借款，产权证书已办理至本公司名下。其余抵押物尚在处置中。

（四）南方林业信托贷款项目相关情况

2012 年 6 月 29 日，本公司发起设立了“陕国投·福建泰宁南方林业信托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期限 2 年，信托资金规模 2 亿元，向福建泰宁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林业公司）提供信托贷款。由于南方林业公司因政策、市场及自身经营等原因而无力

偿还贷款本息，为有效维护信托受益人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利益，公司采取了申请强制执行保全资产和受让信托受益权等方式以求妥善解决相关问题。

2014 年 6 月 12 日，公司收到福建省泰宁县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4)泰执委字第 13-1 号]。该裁定书裁定如下：1.冻结、划拨、扣留、提取被执行人福建省泰宁县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周道芳、廖兴兰的银行存款 222,165,870.00 元或查封、扣押、拍卖、变卖其相等价值的财产。2.查封、冻结、拍卖、变卖被执行人江西泰联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华阳林业（三明）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的财产。3.冻结被执行人福建省泰宁县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江西泰联林业发展有限公司、华阳林业（三明）开发有限公司、周道芳、廖兴兰银行存款及其他资金的期限为六个月，查封动产的期限为一年，查封不动产、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为二年。目前，上述查封冻结资产仍处于查封状态中。为有效维护信托受益人的权益，体现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社会责任，促使信托主业持续快速发展进而维护公司广大股东利益，按照公司 2013 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运用自有资金配置信托计划等有关议案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权限等，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约 2.1 亿元受让该信托受益权。

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6 年 12 月 5 日做出《民事裁定书》[(2016)闽 04 民破申 1 号]，裁定受理申请人张雄等人对被申请人福建泰宁南方林业发展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我公司正在积极申报债权。目前，公司已按照司法拍卖程序推进相关工作，以求尽快处置抵押物，目前抵押物尚在处置中。

十三、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0,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653,866.12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32.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31,910,333.5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合计	95,731,000.59	/

注：根据公司换发的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规定的经营范围，公司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故下述三项虽属于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所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但根据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应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176,200,333.24	/
处置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897,417.61	/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973,173.23	/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9%	0.1667	0.1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3%	0.1357	0.1357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